晚清洋务运动经济政策评议

□刘玉峰

洋务派发动的“洋务运动”可分为前后两个阶段：19世纪60—70年代为第一阶段，主要是兴办官办军事企业，“制洋器”，以“自强”；70—90年代中期为第二阶段，在继续兴办官办军事企业的同时，又兴办一些官办和官督商办的民用企业，以“求富”。洋务运动涉及军事、政治、经济、文化诸领域，确实多有新政。本文参考征引学界有关成果，仅就洋务运动的经济政策略加阐述，并评价其得失利弊。

总的指导思想和政策：“中学为体，西学为用”

洋务运动总的指导思想和政策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　简称“中体西用”。

洋务派是仅仅从“器物”层次来认识“西学之用”的，认为西方列强只不过在“坚船利炮”和机器大生产方面超过了大清朝，而在国家根本制度方面则远远不如大清朝。洋务派没有认识到，“西学”不仅仅是先进的科学技术，不仅仅是机器大生产，而更是西方近代化的生产组织方式和企业制度，是西方近代化的市场制度、法律制度和政治制度。真正认识到“西学”更重要的是其市场制度、法律制度和政治制度的，是后来的维新派。那时，中日甲午战争已宣告了洋务运动的失败。

洋务派“中体西用”思想和政策的重大缺陷，就是把“西学”的“器物”之“用”拉来，生硬地嫁接在“中学”之“体”上，犹如“狼筋扯到了狗腿上”，必然会出现“排异反应”。这突出表现在洋务企业中先进的机器大生产同落后的封建经营管理体制之间的尖锐矛盾。资本主义的“用”与封建主义的“体”之间的矛盾难以协调，先进生产力与落后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难以协调，成为洋务运动不能成功的根本原因。

官办企业运营特点及其得失

洋务派兴办的官办企业主要是官办军事企业，生产洋枪洋炮火药船舰等。奕䜣说：“治国之道，在乎自强。而审时度势，则自强以练兵为要，练兵又以制器为先”。曾国藩说兴办军事企业，“可以剿发逆，可以勤远略”。既可对内镇压太平军起义，又可抵御列强欺侮，具有明确的军事政治目的。

洋务官办军事企业虽然采用了西方的技术设备，但并没有采用西方的管理体制——董事会与厂长经理制。官办军事企业由洋务官僚创办，受总理衙门节制，企业设总办、督办、会办、帮办、提调等主持运营，多由现任官员兼任，其薪俸亦以官阶而定，实际上是一个政府衙门。如江南制造总局，负总责的督办由南洋大臣两江总督兼任，具体负责的是总办、会办、襄办、提调、委员、司事等大小官员。如福州船政局，1875年时，有管理人员197人，其中由现任官员或退休官员出任者171人，有官阶品级者120余人。在这些企业里，保持着衙门体制，官阶品级成为第一身份和地位标记，等级森严，一切行动都要按照官僚隶属关系行事。

官办军事企业一切听命于政府，按照政府的需要和指令组织生产，产品也是为了供给政府使用，而不是为了出售以赚取利润。政府需要什么，就办什么厂　企业的规模，决定于政府投资的多少，企业的业务往来、财政开支等，均须事先奏准。

官办军事企业运营特点鲜明。首先，总办、督办等高层管理人员身居高位，官僚作风严重，脱离生产实际，不懂经营管理，以国家政治、军事需要为出发点考虑问题，企业是亏损还是盈利，甚少考虑，也不必考虑。其次，企业的上下级关系实际上是官位品级的上下级关系，企业如同官场，惟命是从，无视核算，浪费惊人，但又人人漠不关心。第三，对雇用工人实行军事统制管理。

官办军事企业采用机器生产、引进西方先进技术、使用雇佣劳动力，对传播西方科学技术、培养人才，对中国近代经济体制的转变，在客观上都产生了一定的刺激作用，有其历史的进步性。官办军事工业采用机器大工业生产取代手工业生产，更主动地使用雇用劳动力，在生产力的解放和生产关系的调整方面也具有一些新气象。但是，它主要是为了强化国家机器，以维护和巩固清王朝的统治，总体上没有改变封建生产关系，本质上也不代表社会生产力新的历史趋向。

官督商办企业运营特点及其得失

在创办官办军事企业过程中，洋务派的认识有了明显进步。他们认识到西方列强不仅仅军事领先，而且工商发达，国力富足，列强军事上的“强”，是建立在经济上的“富”之上的；兴办洋务若只兴办军事企业而不兴办民用企业，就不能实现经济上的“富”，而经济上不富，也就无法保障军事上的“强”。由于认识上的这种变化，从70年代开始，洋务派在继续兴办军事企业的同时，开始注重兴办民用企业，既“求强”，又“求富”。官督商办，是洋务派兴办民用企业的主要形式。

“官督商办”出自李鸿章之口。“官督”有两层含义：一是官为保护扶持，二是官方委派代表对企业进行监督稽查。“商办”也有两层含义：一是商人自行经营，官不过问，二是商人自负盈亏，与官无涉。需要指出的是，洋务派官督商办的政策与体制，不是什么新事物。中国传统王朝国家早就实行过官督商办，如唐代以后国家推行盐茶专卖多采取的“官商分利”、“盐引茶引”运作，实际上就是官督商办。清朝康熙年间，定开采铜铅各矿之利，在各省督抚“委官监督”下，允许商民开采经营，就是一种官督商办。清朝依托两淮盐商运作国家食盐专卖，以及利用行商经管广州一口对外通商，实际上也是官督商办。当然，洋务派官办民用企业股份制筹措资金的方式是新事物，是属于资本主义运营的新方式。

官督商办企业的资金往往先由官府垫付或借款，一则“助商力之不足”，一则博取社会信任，以招商引资，创办企业，企业赢利后陆续归还官款。除了官款外，还有集股资本，向官府、私人以及洋行筹集。企业的承办人大都由官方“托委”，其中有商人，有买办，也有退职的官员，与官方有直接或间接的瓜葛，虽有“商人”的身份，实际上是作为“官”的代表而承办企业的，具有半官半商、亦官亦商的特点。这类企业，也可在股份较大的股东中公举“会办”，行使经营管理权，但是重大决策必须听命于“官”，听命于政府，即郑观应所谓“官督商办之局，权操在上”。这类企业，在本质上姓官不姓民。

对官督商办企业，洋务派一面宣称“所有盈亏，全归商任，与官无涉”，一面又宣称“事虽商办，官仍督察，并非漫无钤制”，商办“专指生意盈亏而言，非谓局务即不归官也”。企业的管理权实际上掌握在政府手里。遇到重大决策，不是听取股东的意见，而是听命于官府。在用人上，更是任人唯亲，大搞裙带关系。在这种情况下，企业内公私不分、营私舞弊现象层出不穷，往往是盈利即归于私人腰包，亏损则由企业承担。对工人的管理方面，各企业存在程度不同的封建体制。以1876年创办的开平矿务局为例，工人受雇时必须交付保结，并在班头、把头管理下劳动。矿务局还公然在内部设立刑堂，置备刑具。

官督商办的运作是畸形的，以封建体制来管理监督具有一定资本主义性质的民用企业，本身就是冲突矛盾的、不伦不类的。官督商办企业最终并没有能够帮助洋务派实现其富国强兵的梦想，正是“官督”从根本上扼杀了这类民用企业发展的活力。当然，这一点，洋务派是不明白的。

有研究指出，官督商办企业“始终未能摆脱旧式官商的习气。首先，在这些企业中，裙带关系、派系斗争、损公肥私及不思进取的风气仍很严重；其次，由于公司受到政府控制，经理者为顾眼前利益，无暇进行扩大再生产；最后，‘官督’常常意味着为了与洋商竞争而赋予企业某些垄断专卖的特权，而这种特权往往会导致管理者的腐败无能。”

一点小结

洋务运动后期，洋务派还有关于官商合办、商办、中外合办企业的设想，但并未有效实施，于兹不论。

综上所述，洋务运动创办的官办军事企业和官督商办民用企业，引进使用西方的机器大生产及其技术，筹股集资等，有着资本主义生产运营的一些明显特点，但也有着封建管理体制的明显特点，既有中国传统封建制度的“体”，也有西方资本主义的“用”。“中体”和“西用”被生硬地结合在一起，就像一个朝廷命官头戴花翎，满脑子“三纲五常”，身上却穿了一身笔挺的西装。结果，躯干似“西”　头脑是“中”　似是而非，不伦不类。

洋务运动的最终失败，也就在情理之中。没有与先进生产力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焉能不败？“中体”不变，则企业官营国有的封建性质不变，引进的机器大生产被落后的封建体制所奴役，势必被扭曲，被戕害，其生命力焉能长久？洋务运动不变“中体”，并试图利用“西用”来“自强”，来“求富”，来巩固“中体”，“西用”被作为“富强之术”，被作为巩固“中体”的技术手段。在这种政策指导下，洋务企业不变的是封建体制，不变的是封建性质，变的仅仅是技术，变的仅仅是手段，是中国传统封建王朝官营国有经济在新形势下的进一步改良。这个新形势就是引进利用西方的机器大生产和科学技术，与以前传统王朝国家在自身内部挖掘提高有着明显不同。

洋务运动的失败，宣告了清王朝统治阶级开明派以“西用”嫁接“中体”实践的破产，宣告了对封建经济进行改良的破产。洋务运动的失败，昭示了古老封建经济的日暮途穷，只有彻底打破封建经济体制，改变经济运营模式，才能够挽救中国经济。

史　镜

察里津之战——斯大林组建军队

□闻　一

斯涅萨列夫和斯大林是两个完全不同类型的人。斯涅萨列夫是沙皇军队中的中将，有实际作战经验的军事专家，他是最早加入红军的旧军官之一，但是他的穿戴一直保留着沙皇军队的样式。布琼尼曾经这样描述过斯涅萨列夫：“这是位布鲁西洛夫型的将军——作过战、受过全面教育的了不起的军事专家。”

而斯大林则相反，他没有打过仗，也没有接受过任何军事教育，他唯一拥有的经验是散兵游勇式的“游击战”，所以他偏重于伏罗希洛夫和布琼尼这样的军人。斯大林相信伏罗希洛夫和布琼尼指挥下的由顿涅茨的煤矿工人和钢铁工人组成的“游击军”，因为他们是斯大林在察里津的军事方式征粮和粮食专政政策的唯一支持者。还有，斯大林，就像伏罗希洛夫军队的士兵一样，对旧军官怀有“毫不掩饰的敌意”。

斯涅萨列夫和斯大林的另一个不同点是，斯涅萨列夫认为“应当把德国人看成是主要的敌人”，因此他不同意借征粮和“粮食专政”的名义来清洗政权机关和军队，尤其是不能对农民发动战争。所以，在任命他为北高加索军区司令时，他曾提出“建立一支专门与德国人作战的军队”。这一建议没有得到列宁和托洛茨基的支持。

这种分歧和冲突在莫斯科发生了“左派社会革命党人的暴动”、俄共（布）中央通过了在农村组织贫农委员会开展征粮的决议后，就无可挽回地决定了斯涅萨列夫及其司令部成员的命运。一时间，“红色恐怖”席卷整个苏维埃俄国，7月16—17日夜间，尼古拉二世及其家属在叶卡捷琳娜堡被紧急秘密枪决。也就在16日这一天，斯大林给列宁发去了一封信件，向列宁提出了两个要求：“第一个请求是——弄走斯涅萨列夫，这是个没有能力、不可能、无法并且也不愿意与反革命、自己的哥萨克同胞作战的人。也许，他和德国人作战会是好样的，但在与反革命的作战中，他是个严重的障碍，顺便说一下，如果说线路至今未能打通的话，那主要就是因为斯涅萨列夫在从中作梗。第二个请求——请立即给我8辆装甲汽车。它们也许能补充，补偿，我重复一遍，补偿我们步兵人数的不足和组织性的低下。”这次，列宁在斯大林的这封电报上作了这样的批示：“我看，应同意斯大林的意见。”鉴于对左派社会革命党人的“叛乱”的愤怒，列宁给斯大林发去一封电报，其中有这样的话：“必须在各处无情镇压这些卑鄙的和疯狂的冒险家，他们已经成为反革命分子手中的工具……因此，您要无情地镇压左派社会革命党人并随时报告。”

斯大林给列宁的答复是：“将采取一切措施来预防可能的突发事件。请您相信，我们的手不会发抖……”斯大林立即于7月19日下令逮捕了军区司令部的所有人员并将他们关押在被人们称之为“察里津驳船”的水上监狱。三天后，斯涅萨列夫本人被捕。斯大林还拒不执行托洛茨基以革命军事委员会名义下达的任命瑟京为新组建的南方战线司令员的命令，改为伏罗希洛夫来代替。得知斯大林在察里津的行动消息后，托洛茨基给斯大林发去电报，要他释放所有被关押的人并让他们在司令部工作。但是，斯大林在电报上的批示是：“不予理睬。”看过斯大林时期的影片《保卫察里津》的人们，大概都还记得这样一个镜头：斯大林和伏罗希洛夫一起轻蔑地看着这份电报，同时说了句：“我们不理睬他！”指的就是这件事。

托洛茨基当然不会示弱，他立即派出一个最高军事委员会的调查小组到察里津。这个小组解救了斯涅萨列夫和他的两名助手，但其他的军官未能免厄运。他们被以搞反革命阴谋定罪而被枪决，事后，关押他们的“察里津驳船”被炸沉销毁。随后就是北高加索军区军事委员会的成立，斯大林为该委员会主席。于是，斯大林开始了组建自己军队的工作。

托洛茨基认为，在无产阶级没有自己的军事专家的状况下，利用旧军事专家，即沙俄的军官是必要的，无法回避的，因此在军队中设立双委员制：政治委员和军事委员，也是这种过渡的必要，政治委员和军事委员都要忠于苏维埃政权，看其才能而任命。斯大林则认为，旧军官是不能用的，所有的旧军官都是叛变的或潜在叛变的，指挥员必须选择“来自人民中的人”，是可以信得过和能加以依靠的人，就斯大林而言，就是他所任命的指挥员要绝对服从他个人的决策和所采取的行动。而列宁在建军思想上，则介于托洛茨基和斯大林之间，即他既不反对利用旧军官，也不反对从士兵中选拔指挥员。这就在某种程度上决定了托洛茨基和斯大林在建军路线和行动上的对峙。

斯大林在组建军队时，依靠的是伏罗希洛夫指挥下的军队，这时这一军队也还是名义上的，那种分散和不听统一指挥的现象依然存在。就连伏罗希洛夫过去指挥的第5军的士兵们还携带着眷属驻扎在察里津的后方地区，不愿上前线。于是，斯大林不得不带着伏罗希洛夫四处去劝说这些士兵，并逐渐将他们组合成一支部队。而布琼尼就是斯大林在这些劝说活动中认识的另一位指挥员，当时在布琼尼的士兵中有人提出要建立一种二月革命时期中存在过的士兵委员会，来对指挥员进行监督。布琼尼盛怒之下要逮捕这些“捣蛋鬼”并送交察里津进行审讯。后来，在讨论这件事的会议上，斯大林支持布琼尼的意见，据布琼尼回忆说：“他完全支持我的意见，说在红军中创建士兵委员会是不必要的，这只能散布对指挥员的不信任和动摇部队中的纪律。”

斯大林组建军队的过程也就是察里津面临白匪军紧缩保卫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斯大林组建起了以伏罗希洛夫为指挥员、以布琼尼这样一些绝对终于他本人的将领的第10集团军，这支军队成了他其后组建的其他部队中的第一支部队。与此同时，也就是从此时起，在组建红军的进程中就有了两条路线，一个是以托洛茨基为首的，一个是以斯大林为首的。换句话说，苏维埃红军从它组建的初始，实际上就有两派军队的存在。这两派军队在国内战争期间都发挥了几乎相同的作用，尽到了保卫苏维埃政权的职责。但是，到了30年代中期，这两派军队的差异就逐渐显露出来，并随着斯大林的高升和托洛茨基的被放逐，托洛茨基组建起的军队及其将领们就遭到了灭顶的厄运。不过，这已是后话了。

陈独秀与蔡元培

□祝　彦

暗杀团共事

1904年7月31日，东京留日学生、军国民教育会暗杀团的主持人杨笃生和团员何海樵等人在上海组织成立了“暗杀团”，决定全面推进“鼓吹、暗杀、起义”三大任务，而以“暗杀”为重头工作。何海樵介绍蔡元培加入暗杀团。不久，章士钊、刘光汉等人也加入了暗杀团。章士钊写信给陈独秀让他来上海参与暗杀工作。陈独秀大约在10月间来到上海，就住在蔡元培安排的英租界新闸路余庆里，这里已成了暗杀团的秘密机关。陈独秀一到上海，随即加入了暗杀团。11月19日，暗杀团在沪行刺前广西巡抚王之春不中，暴露了目标，黄兴、张继等十余人被捕，上海的暗杀活动也只得暂时停止。为了躲避清廷的追捕迫害，陈、蔡各自逃亡。这段短暂的共事便告结束。

力排众议，破格聘任文科学长

分别多年之后，陈蔡二人由见面并成为上下级同事。共同掀起了轰轰烈烈的五四新文化运动。

1916年11月26日，陈独秀和亚东图书馆的经理汪孟邹等人离沪北上，28日抵京，入住前门外的中西旅馆。而12月26日，北洋政府对蔡元培的任命正式下达。求贤若渴的蔡元培听到陈独秀来京的消息后，当天上午，即亲赴陈独秀所住的旅馆，邀请陈独秀到北京大学担任文科学长。

1917年1月4日，蔡元培正式上任，1月13日，经教育部批准，陈独秀被正式任命为北京大学文科学长。消息传出，全校震动，青年学生热烈欢迎，奔走相告；但教师中的遗老遗少却窃窃私议，啧有烦言，说：“陈先生只会写几篇策论式的时文，并无真才实学，到北大任教尚嫌不够，更不要说出任文科学长了。”蔡元培态度鲜明地予以有力的驳斥，他说：“仲甫先生精通训诂音韵，学有专长，过去连太炎先生也把他视为畏友，怎么说无真才实学？”一些熟悉陈独秀的北大教师纷纷讲话，说他在文字学考据方面有研究有著述。这样众口一词，慢慢地堵住了攻击者的嘴。

在接受蔡元培聘请的同时，陈独秀向蔡元培热情推荐了胡适，蔡元培也欣然应允，聘请年仅27岁的胡适为北大教授。1917年1月1日出版的《新青年》第2卷第5号上，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发表，吹响了中国新文化运动的号角。在紧接着的第2卷第6号上，陈独秀发表了更为激进的《文学革命论》。“五四”新文化运动自始蓬勃开展起来。

对于蔡元培与陈独秀在北大的这段历史，北大讲师梁漱溟后来很客观地说：“蔡元培先生革集的各路人才，陈独秀先生是佼佼者。当时他是一员闯将。影响最大，也是最能打开局面的人。但是陈这个人平时言行不检，讲话不讲方式，直来直去，很不客气，经常得罪人。因而不少人怕他，乃至讨厌他，校内外都有反对他的人。只有真正了解他的人才喜欢他、爱护他，蔡先生是最重要的一个。如果得不到蔡先生的器重、维护和支持，以陈之所短，他很难在北大站住脚，而无用武之地。”

大义大勇，四次营救

在五四运动中，陈独秀不仅是总指挥，而且身先士卒，冲锋陷阵。1919年6月8日，陈独秀与李大钊商量后，亲自起草了著名的《北京市民宣言》；6月11日又和邓初、高一涵到宣武门外的“新世纪游艺场”散发，当场被捕。后经蔡元培等人士解救，于9月16日获释。

之后又遭追缉，于1921年10月4日在上海渔阳里2号陈宅楼被捕。蔡元培和胡适给上海的法领事发电报，请他们释放陈独秀。最后，法官宣布将陈独秀等人先放出来，但是7天之后需到堂听会审结果。10月26日，法领事当堂宣布判罪罚100大洋了案。

1922年8月9日上午，总巡捕房特别机关探目长西德纳，督察员黄金荣等包围上海法租界环龙路铭德里2号，又将陈独秀逮捕，罪名是藏有违禁书籍。8月14日，陈独秀从拘留所的狱卒处知道在《时事新报》上有一条消息：“蔡元培质问法国大使，长辛店工会发营救陈独秀电报。”最后，法院判罚陈独秀400元，由保人保出，所抄书籍一律销毁。

1932年10月15日，由于托派叛徒出卖，陈独秀在上海岳州路永吉里11号宅中被捕。10月19日，陈独秀被押往南京。这一次被捕与前三次不同，被捕之后被立即引渡给国民政府，将依据所谓的危害民国紧急治罪法起诉。在北京大学任文学院院长的胡适给蔡元培拍了一份电报：“请就近营救陈独秀”。

蔡元培此时已由南京到上海。1931年10月下旬，蔡元培、杨杏佛、林语堂等人聚在上海法租界亚乐培路331号（今陕西南路147号）中央研究院出版品国际交换处，商议如何营救陈独秀。蔡元培对杨杏佛说：“我看速拟一快电致南京国民政府，同时将电文交《申报》发表。”并建议“仲甫是文化中人，宜多几个人联名致电，同时要致电中央党部，目前此案由他们经手，对陈独秀很不利。”最后在电文上署名的有蔡元培、杨杏佛、柳亚子、林语堂、潘光旦、董任坚、全增嘏、朱少屏共八人。以快邮代电寄往南京。在蔡元培等人多方营救下，蒋介石顺水人情，饶了陈独秀一命，将陈案交江宁地方法院审理。1933年4月，陈独秀被判刑13年。汪孟邹为接济陈独秀，拟重印《独秀文存》，找到蔡元培，请他写《前言》。蔡元培欣然应允。

悲失老友，悼文动情

1940年3月5日，74岁的蔡元培在香港养和医院逝世。

陈独秀写了一篇悼文，刊在当年3月24日的《中央日报》上。全文不长，只有两千来字，题为《蔡孑民先生逝世后感言》。陈独秀在重庆刚看过病，估计自己不久于人世，文中他用了“后死的我”四个字。两年后，陈独秀病逝。

蔡元培虽与陈独秀有不同的政治歧异，却极为欣赏陈独秀的个人风范和奋斗精神，他评价道：陈独秀“忠于人，忠于事”，“近代学者人格之美，莫如陈独秀！”而令他“最不能忘的”是陈独秀的“毅力和责任心”。

同样陈独秀也高度评价蔡元培“容纳异己的雅量，尊重学术思想自由的卓见，在习于专制、好同恶异的东方人中实所罕有”；称道蔡元培人格高尚，“从不拿道德向人说教。可是他的品行要好过许多高唱道德的人”。

陈独秀和蔡元培的关系不仅仅是两个友人之间单纯的情感，更是两种人格和人生的结合；他们之间的关系见证了一个历史潜在的内涵值得后人去回味和思考。